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陟县龙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度武陟县龙泉街道劲牛市场仓储项目且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年度武陟县龙泉街道劲牛市场仓储项目。

2. 工程地点：武陟县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武陟谈判采购-2024-5。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新建钢结构厂房一座，合计约 4000 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谈判文件、工程量等范围内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8月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 1388000.00 元）；

其中以下各项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商迎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谈判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武陟县龙泉街道办事处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 1、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合格，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等级的，应

无偿返修至合格等级，并对承包人处以工程总造价 3%的违约金。

2、工期要求：若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期竣工，每超过一天另扣除违约金 0.1 万元。

3、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施工用水用电由发包方装表计量，承包方按月向发包方有关部门交纳水电费，竣工结算时按实结算。

4、合同价格采用固定总价合同，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5、施工期间发生工程变更的，由施工企业提出变更申请，监理、设计部门共同认定。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武陟县龙泉街道办事处(单位公章) 承包人：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9001MA41012K4H

地 址：_____

地 址：河南省济源市克井镇北辰路 98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45465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张磊磊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 15236787179

传 真：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_____

账 号： 02001011300002452

施工补充协议

甲方(全称): 武陟县龙泉街道办事处

乙方(全称):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为加强 2024 年度武陟县龙泉街道劲牛市场仓储项目 施工管理,
甲、乙、丙三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特签订本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补充协议。

一、工程名称及承包范围

工程名称: 2024 年度武陟县龙泉街道劲牛市场仓储项目

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

二、约定的主要条款

1、本补充协议之前规定的所有乙方权利与义务均由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享有和承担,与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无关,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为承建本项目提供相应的服务工作。

2、工程款由甲方向 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支付。

3、工程其他事宜,甲、乙、丙三方另行协商解决。

三、合同份数及生效时间

本补充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本协议书自三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武陟县龙泉街道办事处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丙方（盖章）：河南苏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4年4月30日